

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8 年 7 月 4 日，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七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卫东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CO.M.A.N. Costruzioni Meccaniche Artigianali Noceto S.r.l.（以下简称“COMAN 公司”）投资 700 万欧元在上海设立 COMAN 公司境内全资子公司（即公司孙公司）。孙公司名称拟定为：蔻玛（上海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《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

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7 月 4 日